

公司代码：603928

公司简称：兴业股份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2,08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966,4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31,449,6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6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业股份	60392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全志	叶敏艳
联系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道安路 15 号	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道安路 15 号
电话	0512-68836930	0512-68836907
传真	0512-68836907	0512-68836907
电子信箱	stock@chinaxingye.com	stock@chinaxingy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化学原料与化学制品制造业

1、铸造造型材料行业

铸造是人类文明史上最古老的金属成形的工艺方法，是装备制造业不可或缺的工艺环节，是众多主机产品和高端装备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基础保障，关乎装备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的安全稳定。我国悠久的铸造历史可以追溯到商、西周、春秋时期的青铜器时代和战国后期的铁器时代，至今延续了 1600 多年，见证了炎黄子孙的智慧，彰显了中华文明的辉煌。

铸造材料行业伴随着铸造发展而壮大，我国铸造材料在上世纪末期逐步实现了产业化和商品化，产量连续多年跃居世界第一，品种和质量基本满足国民经济日益增长的需求。铸造造型材料在砂型铸造过程中，能赋予铸型/型芯具有符合铸造工艺要求的常温、高温强度，并在高温金属液的冲刷和侵蚀下保持尺寸稳定，能获得优质铸件。根据中国铸造协会中国铸造年鉴（2024 版）统计，铸造生产中由于造型材料质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的铸件报废约占总废品率的 50%以上，铸件清理、精整工序成本中的约 70%和一半以上的问题都与造型材料有关。研发新的造型材料、生产和供应符合铸造需要的造型材料以及合理选用各种造型材料，对于提高铸件质量、降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及绿色化生产，具有深远的意义。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以及出口铸件的需求，对铸件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这对造型材料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24 年国内铸造造型材料行业在绿色转型与智能化升级的双轮驱动下呈现“稳中求进”的格局。报告期内，应用领域如汽车、风电、机床、工程机械等行业均呈现不同幅度上涨，为本行业需求带来显著增量；此外国内环保进程加速，造型材料通用性产品产能过剩，绿色个性化无机粘结剂渗透率进一步提升；但铸造造型材料行业同时也面临环保升级、成本压力、技术创新等挑战，机遇与挑战并存。企业需加强技术创新、绿色转型和国际化布局，以适应市场变化并提升竞争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铸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坚持自主培养为主和筑巢引凤的人才战略，不断进行公司新产品、新工艺和新系统的持续创造，创造公司独特的技术能力和他人难以模仿的无形资产，利用国家专利保护知识产权，践行服务型企业的社会承诺，随时为用户提供全套技术解决方案，以在较长时期内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股东、社会、员工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主营产品铸造用自硬呋喃树脂和冷芯盒树脂等系列产品具有节能、高效、减排的功能特色，连续多年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在铸造材料存量竞争中，始终保持行业竞争优势。

2、酚醛树脂行业

酚醛树脂是人类最早实现工业化的合成树脂之一，因其具有显著的耐高温、耐烧蚀、阻燃等优点而广泛应用于电子材料、耐火材料、摩擦材料、磨具磨料、保温材料、模塑料、复合材料、航空航天材料、光伏材料，电池负极材料，氢能材料等诸多领域。随着我国制造大国的地位不断稳固和提升，中国成为世界使用酚醛树脂和消费酚醛树脂制品的第一大国。酚醛树脂产业是国家政策扶持的行业，电子级酚醛树脂和特种酚醛树脂等产品已被列入《中国制造 2025》、《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和《“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等政策内。

近些年，酚醛树脂在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有着显著的进步，树脂基多孔碳从“结构可控”到“性能定制”的材料基因优势使其成为唯一实现“孔径-缺陷-表面化学”三位一体调控的多孔碳前驱体。这种材料基因使其在新能源电池从“液态到固态”、“锂电到钠电”的技术迭代中，始终保持不可替代性——既是现有 CVD 硅碳负极规模化应用的“载体”，更是未来固态电池、钾离子电池等颠覆性技术的“核心材料基石”。随着材料结构优化、制备技术智能化，酚醛树脂多孔碳将从单一电池体系扩展至能源互联网、智能电网、低空经济等复合场景，为全球能源转型提供关键支撑，成为推动“双碳”目标实现的重要引擎。

随着国家对化工行业环保要求的逐年提高，酚醛树脂企业开始着力研发无尘树脂、低醛树脂、苯酚替换型树脂、水溶性酚醛树脂等环境友好型酚醛树脂，酚醛绿色化是未来酚醛树脂重要的发展趋势之一。2024 年，用于隔膜涂层及电子级用酚醛树脂需求进一步扩大，新能源与电子需求对冲传统建筑领域下滑，中国企业正从规模优势向技术领先突破。公司持续加大科研创新力度，以技术突破驱动产品升级，加速推进酚醛树脂产品向绿色环保、高性能方向转型升级，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有机合成树脂为主的功能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分为铸造材料（铸造树脂、涂料、冒口、过滤器、球化剂、孕育剂、蠕化剂等）、特种酚醛树脂（电子级、改性、热固性、粉体等特种酚醛树脂）和其他化工材料（丙烯酸、浸渍树脂）三大类别。产品广泛应用于装备制造业、建筑业、航天航空等行业中高端铸件、摩擦件、保温件、耐高温和抗腐件等零部件的生产，是下游装备制造业中必须的重要基础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经营模式

公司一直专注于以有机合成树脂为主的功能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在铸造材料和酚醛树脂领域不断进行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的创造和应用开发，通过持续地丰富

产品系列、优化产品结构，逐步形成了以环保、节能、减排和高效为特色、技术含量较高的铸造用粘结剂和特种酚醛树脂为主的研发生产体系，在提供铸造材料和酚醛树脂产品的同时也为下游客户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技术解决方案。由于公司所处铸造造型材料和酚醛树脂行业的特点，公司能够生产多种规格牌号的产品，产品品种较为齐全，主要通过直销方式供应给直接客户使用，能够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要及个性化采购需求，同时由于主要产品批次较多但每批次供货量较小，因此公司的经营模式具有“集中采购、集中生产、分批供货”的特点。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采购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排期和库存情况，通过公司采购部统一向国内供应商采购。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长期业务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充足、渠道畅通，有效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按照客户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运营部每月末根据实际库存情况、历史月度生产数据、产能情况及销售计划制订生产计划，对下月生产的品种、产量、规格做出合理预估；客户实际需要产品时，综合考虑客户订单、库存情况及月度生产计划等因素制定产品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上述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并根据质量保证部对产品的检测结果对产品进行标示后入库。各产品的产能调整空间较大，可满足多品种、不同批量产品的生产要求。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以销定产，分批供货，由营销中心负责向国内外客户的销售。公司与重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营销部业务人员与客户定期沟通，制定月度销售计划，并在客户实际需要购买公司产品时，按照客户需求的产品名称、规格、数量、交货期等制作订单；经相关部门评审通过后，生产部门按订单和库存组织生产、按时发货，营销中心跟踪发货、结算、回款情况。

4)、服务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奉行“创造新材料，与客户共创价值”的经营目的、“创新为本，客户为本，员工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与“销售未至，服务先行；至精至诚，追求卓越”的营销服务理念及“以技术带动销售”的营销策略。公司是铸造材料和酚醛树脂一站式采购的供应商，致力于功能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和全套技术解决方案，长期以来，致力于客户的现场指导；全方面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参加年度展销会；举办“兴业服务万里行”“兴业材料大讲堂”等学术技术交流，在交流过程中把公司最新的科研成果和最新的产品以及最新的技术工艺与客户分享，共同提

高和进步。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730,838,384.74	1,838,729,264.50	-5.87	2,014,081,83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4,784,076.55	1,528,326,570.11	-0.89	1,490,147,070.47
营业收入	1,484,042,966.24	1,500,368,535.54	-1.09	1,787,335,26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18,608.10	75,942,003.10	-46.65	116,241,78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70,526.56	71,462,625.19	-43.79	107,655,66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81,445.33	250,773,283.80	-30.26	96,174,737.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	5.03	减少2.37个百分点	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48.28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48.28	0.5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5,339,287.03	386,157,609.39	364,810,171.46	397,735,89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70,766.94	12,338,741.16	8,473,464.15	3,935,63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068,253.16	11,915,849.37	10,066,596.74	3,119,82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54,332.16	24,279,381.67	40,802,845.72	71,744,885.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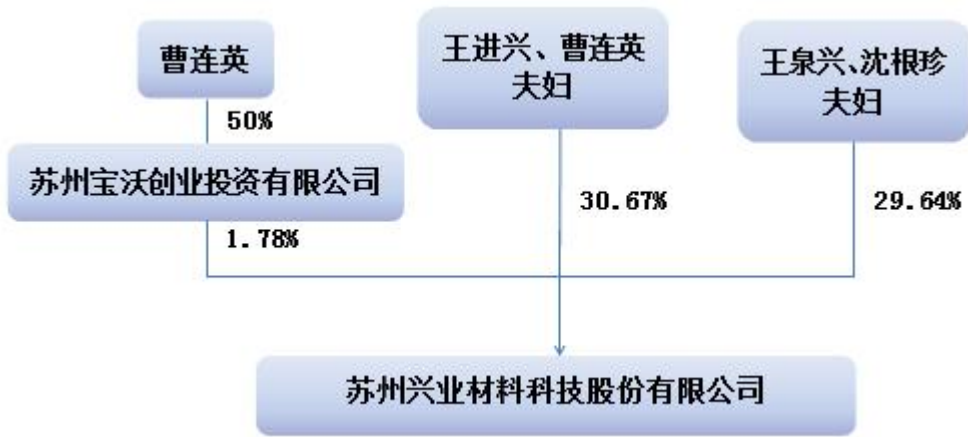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9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王进兴	17,034,870	73,817,770	28.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泉兴	15,700,380	68,034,980	25.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根珍	2,224,170	9,638,070	3.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锦程	2,309,532	7,833,332	2.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文浩	1,779,390	7,710,690	2.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曹连英	2,120,470	6,568,770	2.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宝沃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1,078,890	4,675,190	1.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王文娟	444,810	1,927,51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玉成	293,670	1,272,57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永兴	272,160	1,179,360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王进兴、曹连英夫妇和王泉兴、沈根珍夫妇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王文浩系王泉兴和沈根珍之子；王锦程系王进兴和曹连英之子；苏州宝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曹连英和王文浩所控制的企业；王文娟系王泉兴和沈根珍之女；王永兴系王泉兴的二弟、王进兴的二哥。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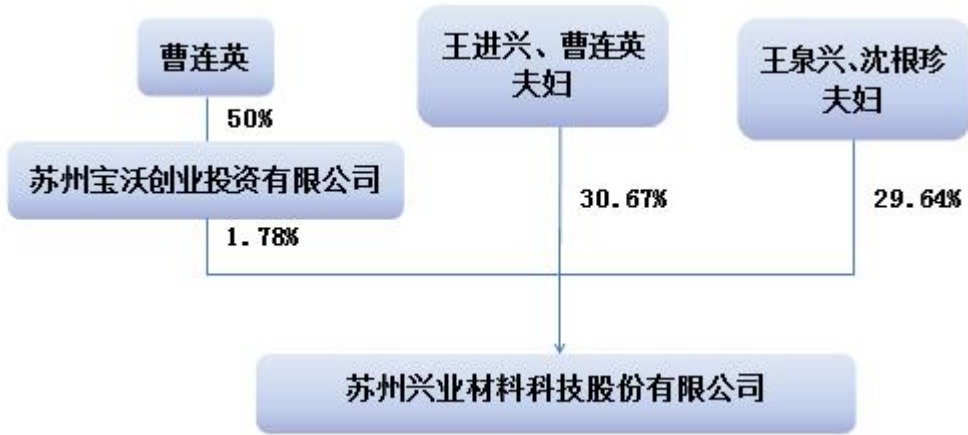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4.84 亿元，同比下降 1.09%，营业成本 13.08 亿元，同比增加 2.54%，系正常波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1.86 万元，同比下降 46.65%，主要系报告

期内产品售价下降以至毛利额下降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